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14 年至 2015 年 9 月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89

审 阅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756 号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备考审阅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不得用于其他方面。如将本报告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所无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 琪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 波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55,243,995.89	792,381,939.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329,250,000.00	1,0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13,941,615.51	17,262,640.98
应收账款	（四）	985,278,847.75	671,702,785.75
预付款项	（五）	49,634,202.44	26,917,733.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175,961,617.29	69,320,107.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3,565,658,249.40	3,254,254,037.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	8,459,974.47	7,778,626.96
其他流动资产	（九）	66,876,817.27	57,032,236.65
流动资产合计		5,550,305,320.02	4,897,700,108.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	757,269.73	796,326.0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3,804,289.0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二）	979,533,779.93	937,872,100.21
在建工程	（十三）	79,337,141.16	63,492,047.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四）	1,487,352,311.05	1,517,088,059.24
开发支出	（十五）	19,056,212.52	2,378,354.35
商誉	（十六）	1,369,131,928.72	1,369,131,928.72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24,178,218.95	16,653,46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38,702,712.12	39,861,853.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九）	13,071,738.05	40,905,823.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11,121,312.23	3,991,984,242.19
资产总计		9,561,426,632.25	8,889,684,351.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	75,000,000.00	509,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一）	481,518,892.09	302,953,852.07
应付账款	（二十二）	1,862,029,635.10	1,054,914,121.69
预收款项	（二十三）	202,350,447.98	316,944,607.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四）	58,646,009.68	47,320,748.50
应交税费	（二十五）	39,346,448.59	15,620,197.25
应付利息	（二十六）		12,837,211.22
应付股利	（二十七）	64,960.00	66,457,559.99
其他应付款	（二十八）	1,269,472,620.39	1,017,605,624.5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九）	206,760,000.00	18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95,189,013.83	3,528,353,923.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三十）	80,000,000.00	16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三十一）	420,000.00	420,000.00
预计负债	（三十二）	5,012,700.00	
递延收益	（三十三）	22,035,280.20	25,626,442.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八）	38,955,082.58	44,730,353.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423,062.78	235,776,796.13
负债合计		4,341,612,076.61	3,764,130,719.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四）	637,266,387.00	637,266,3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五）	3,457,014,058.80	3,427,768,390.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三十六）	169,345.46	171,570.00
盈余公积	（三十七）	24,177,177.16	24,177,177.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八）	-193,211,099.12	-249,327,603.2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25,415,869.30	3,840,055,921.10
少数股东权益		1,294,398,686.34	1,285,497,710.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19,814,555.64	5,125,553,631.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61,426,632.25	8,889,684,351.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88,468,945.17	4,352,121,328.97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九)	6,088,468,945.17	4,352,121,328.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12,066,585.15	4,408,954,779.34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九)	5,494,385,357.54	3,851,595,576.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十)	31,864,720.48	29,899,979.17
销售费用	(四十一)	46,882,417.58	67,992,103.19
管理费用	(四十二)	407,775,376.27	447,384,362.07
财务费用	(四十三)	277,627.97	6,334,392.32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四)	30,881,085.31	5,748,366.0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15,574,975.23	3,555,999.7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977,335.25	-53,277,450.62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六)	54,536,739.68	42,638,859.4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70,702.77	155,091.87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七)	11,931,162.79	18,552,476.9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86,763.61	2,880,879.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582,912.14	-29,191,068.1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八)	43,547,495.74	-5,729,884.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035,416.40	-23,461,183.17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116,504.09	-23,539,462.71
少数股东损益		34,918,912.31	78,279.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035,416.40	-23,461,183.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116,504.09	-23,539,462.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918,912.31	78,279.5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黄石服装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康赛股份有限公司”。1990 年 1 月湖北省体改办以鄂改〔1990〕4 号文件，黄石市人民政府以黄改〔1990〕10 号文件批准，由黄石服装厂独家发起，以其南湖分厂全部资产折股 135 万股（面值 1 元，下同）和募集社会个人股 165 万股而设立黄石服装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300 万股。1990 年 11 月经湖北省体改办以鄂改〔1990〕92 号文件批准，公司增加募集社会个人股 800 万股，同时将黄石服装厂的厂房及设备折股 200 万股，公司总股本达 1,300 万股。1992 年 2 月经湖北省体改委以鄂改〔1992〕12 号文件批准，公司对全体股东按 10:1 送股，按 10:4 配股，同时增发 970 万股法人股，由黄石服装厂以实物资产认购，公司共计增资扩股 1,620 万股，使总股本达 2,920 万股，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更名为黄石康赛时装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3 月经湖北省体改委以鄂改〔1993〕8 号文件批准，公司增加发起人股本 930 万股，由黄石服装厂以实物资产作价入股认购，增加募集社会法人股 400 万股，公司总股本达 4,250 万股，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更名为黄石康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1 月经湖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以鄂国资办评发〔1994〕4 号文件确认，公司将资产评估增值中的一部分转增股本 1,029.16 万股，总股本达 5,279.16 万股。1996 年 8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第 158 号文件批准，上海证交所以上证上字〔1996〕第 069 号文同意，本公司股票于 1996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1997 年 4 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1996 年末股本总额 5,279.16 万股实施 1995 年度按 10:2 的比例送股和 1996 年度按 10:6 的比例送股及按 10:2 的比例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送转后股本总额为 10,558.32 万股。1998 年 7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1998〕79 号文件批准，公司以 1997 年末股本总额 10,558.32 万股为基数，按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配售股份 1,616.1696 万股，股份配售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2,174.4896 万股。1999 年 5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更名为黄石康赛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3 月，经公司 200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更名为湖北天华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股东河南戴克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50 万股中的 1,537.5 万股、上海晋乾工贸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746 万股中的 529.66 万股、上海肇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上海

步欣工贸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607 万股中的 430.97 万股共同转让给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茵集团），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2008 年 2 月 20 日，经本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湖北天华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号由：4200001000352 转换为 420000000013340，公司股票代码及简称不变。

2007 年 9 月 27 日，公司与中茵集团签署了《新增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拟以 2.67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中茵集团新增发行 20,563 万股股票，用于购买中茵集团持有的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 70%的股权和昆山泰莱建屋有限公司 60%的股权。2008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天华股份有限公司向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资产重组行为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506 号），核准公司向中茵集团发行 20,563 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购买相关资产，增发后，公司股本达到 32,737.4896 万股。上述置入资产已于 2008 年 4 月 22 日全部过户完毕，公司新增 20,563 万股份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相关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 2008 年 1 月 2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公司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议案。2008 年 7 月，公司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按 2008 年 7 月 4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股票 1.447 股，非流通股股东共计赠送流通股股东 676.80 万股。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 432 号文《关于核准中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5,945,454 股。增发后公司股本为 483,320,350 股。

公司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酒店投资及酒店管理；对房地产、纺织、化工、电子及通信设备行业进行投资；销售纺织原料（不含棉花、蚕茧）、服装、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建荣、冯飞飞。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淮安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
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林芝中茵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黄石中茵托尼洛兰博基尼酒店有限公司

苏州中茵掌易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苏州中茵九龙养老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二、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基本情况

1、前次交易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中茵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收购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闻天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天下”)持有的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泰通讯”)51%的股权。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关于核准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7 号)，同意公司收购闻天下所持闻泰通讯 51%的股份。

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将通过直接持股方式持有闻泰通讯 51.00%股权，闻泰通讯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本次交易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其持有的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中茵”)70%股权、昆山泰莱建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泰莱”)60%股权、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酒店”)100%股权、江苏中茵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中茵商管”)100%股权、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中茵”)100%股权、苏州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皇冠置业”)和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中茵”)3.8%股权作为置出资产(以上合称“拟置出资产”)，与闻天下持有的闻泰通讯 20.77%股份(以下简称“拟置入资产”)进行置换(以下简称“本次资产置换”)。

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将通过直接持股方式持有闻泰通讯 71.77%股权。

(二)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概况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系在闻泰集团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嘉兴闻泰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系由闻泰企业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设立的外资企业。2011 年 5 月 31 日经工商局批准，闻泰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经嘉兴市南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南外经【2006】167 号文批准，并于 2006 年 12 月 30 日获得商外资浙府资嘉字【2006】03685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由闻泰企业有限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外资企业，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取得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独浙嘉总副字第 33040040000091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美元，由股东闻泰企业有限公司分两次出资，第一期出资为美元现汇 200.00 万元，2007 年 2 月 10 日经嘉兴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嘉恒会外验【2007】012 号验资报告；第二期出资为美元现汇 800.00 万元，2007 年 7 月 12 日经嘉兴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嘉恒会外验【2007】056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12 月 21 日经嘉兴市南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南外经【2007】216 号文批准，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 万美元，由原股东分两次出资，第一次出资为美元现汇 200.00 万元，2008 年 1 月 10 日经嘉兴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嘉恒会外验【2008】004 号验资报告。2008 年 4 月 10 日经嘉兴市南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南外经【2008】69 号文批准，同意公司新增的 1,000.00 万美元资本金由原来的美元现汇出资方式变更为 530 万美元以现汇出资，470.00 万美元以股东在中国境内 2007 年的投资利润出资。第二次出资 800.00 万美元，2008 年 6 月 26 日经嘉兴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嘉恒会外验【2008】033 号验资报告，其中：美元现汇 330.00 万元，境内投资利润人民币 3,363.01 万元，折合 489.64 万美元，其中 470.00 万美元作为认缴的出资款。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美元。2008 年 7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 9 月 4 日经嘉兴市南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南外经【2008】122 号文批准，公司名称由嘉兴闻泰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闻泰集团有限公司，2008 年 9 月 10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9 年 12 月 14 日经嘉兴市南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南外经【2009】143 号文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800.00 万美元，由原股东分两次出资，第一次出资美元现汇 200.00 万元，2009 年 12 月 24 日经嘉兴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嘉恒会外验【2009】067 号验资报告。第二次出资美元现汇 600.00 万元，2010 年 12 月 29 日经嘉兴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嘉恒会外验【2010】070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800.00 万美元，2009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1 年 1 月 25 日闻泰企业有限公司与嘉兴中闻鼎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闻泰企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75%股权计 2,100.00 万美元出资额以 13,950.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嘉兴中闻鼎泰投资有限公司。2011 年 1 月 26 日嘉兴市南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南外经（2011）46 号“关于闻泰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并于 2011 年 1 月 30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1 年 5 月 20 日浙江省商务厅以浙商务资函【2011】111 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闻泰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了公司整体改制事宜，并于 2011 年 5 月 20 日发放了商外资浙府资字【2006】02127 号批准证书。闻泰通讯以截至 2011 年 1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269,704,188.79 元，按 1:0.7786308 的比例折股，折合股份 21,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共计人民币 21,000.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其中：嘉兴中闻鼎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15,750 万股，占股本总数的 75%；闻泰企业有限公司持有 5,250 万股，占股本总数 25%。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 12783 号验资报告并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1 年 6 月 24 日浙江省商务厅以浙商务资函【2011】133 号“浙江省商务厅关于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公司增资 945.34 万元人民币，股份增加 945.34 万股，由 Common Holding Limited（中文名：信联科技有限公司）以等值于 11,200.00 万元人民币的美元现汇溢价认购。2011 年 6 月 24 日取得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浙府字【2006】02127 号批准证书，总股本增加至 21,945.34 万元，其中嘉兴中闻鼎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5,750.00 万元，占总股本 71.77%；闻泰企业有限公司出资 5,250.00 万元，占总股本 23.92%；Common Holding Limited（中文名：信联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945.34 万元，占总股本 4.31%。上述增资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 13014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6 月 30 日取得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330400400000912 号营业执照。

2015 年 3 月 30 日，股东“嘉兴中闻鼎泰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闻天下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嘉兴市南湖区凌公塘路 3339 号（嘉兴科技城）综合楼 C 座 102 室”变更为“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世通阳光新城 2 幢 4 单元 5 楼 2 号”，登记机关由“嘉兴市工商局南湖分局”变更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营业执照注册号由“330402000077576”变更为“540091200015222”。

闻泰通讯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移动电话及其配件、移动通信交换设备、数字集群系统设备、半导体、电子元器件及其材料；电子软件产品的开发；自有房屋租赁。地址：嘉兴市南湖区亚中路 777 号（嘉兴科技城），法定代表人：张学政。

2、交易标的合并范围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闻泰通讯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深圳市兴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顺通泰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市闻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嘉兴永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WINGTECH GROUP（HONGKONG） LIMITED
西安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三、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备考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除下述编制假设和方法外，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假设与方法

- 1、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以本公司与闻天下假设发行股份及资产置换已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完成，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构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要求和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此基础上编制 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的备考财务报表。本备考财务报表根据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相关管理部门的批准。

(2) 假设闻泰通讯 2014 年至 2015 年 9 月的股东变更已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其股本及股权结构为发行股份及资产置换完成时的股本及股权结构。

(3) 因本次重大资产收购而产生的费用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2、 本备考财务报表以业经审计（审阅）的本公司与闻泰通讯 2014 年至 2015 年 9 月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并按假设 1 中所述情况进行调整后，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本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阅），并对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2847 号《审计报告》。闻泰通讯 2014 年至 2015 年 9 月财务报表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众会字（2015）第 6094 号《审计报告》，相关闻泰通讯 2015 年 3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采用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0488 号评估报告有关内容。

3、 由于本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闻泰通讯 51.00%股权，发行股份的价格为人民币 11.86 元/股。本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按照非公开发行股份 153,946,037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6 元/股，计 182,580 万元确定收购闻泰通讯 51.00%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并据此增加本公司的股本和资本公积。

4、 由于本公司本次交易拟通过“资产置换”的方式取得闻泰通讯 20.77%股权。本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定取得闻泰通讯 20.77%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5、 鉴于发行股份及资产交换尚未实施，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闻泰通讯，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2015 年 3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并非闻泰通讯 2014 年 1 月 1 日可辨

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故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假设以 2014 年 1 月 1 日的闻泰通讯账面净资产为基础，按假设 1 进行调整后作为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认 2014 年 1 月 1 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商誉。

6、 公司发行股份收购闻泰通讯 51%股权，即“前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但本次资产置换方案尚待相关部门的核准，最终经批准的方案，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都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另外考虑到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特殊目的，备考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现金流量表和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7、 就本备考合并财务报告而言，除特别指明以外，下文“本公司”的称谓均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完成资产置换后的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前述“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部分所说明的编制基础和编制假设编制的，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及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

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

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除特殊情况外，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中茵股份相关业务对应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闻泰通讯相关业务对应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3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组合 2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	-
半年-1 年	10
1-2 年	2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3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酒店用品、低值易耗品、生产成本、半成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除房地产行业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 房地产业相关的存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6、 开发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7、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独立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8、 出租开发产品及周转房的摊销方法

按房屋建筑物的估计经济使用年限作为折旧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出月摊销额，计入出租开发产品的经营成本费用。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

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

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如果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但预期该房地产完工后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以成本计量该在建投资性房地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或其完工后（两者孰早），再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以该资产未来所带来的期望收益的折现值为基础的收益法确认。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除矿山构筑物系根据已探明矿山储量采用产量法折耗外，其他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除矿山构筑物外，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预计净残值 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10	2.25-3.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	10	18.00-30.00
运输设备	4-5	10	18.00-22.50
机器设备	10	10	9.00
运营设备	5-10	10	9.00-18.00
器具、工具、家具等	5-10	10	9.00-1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不确认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除此之外，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

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70 年	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
其他无形资产	5-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探矿权及采矿权依据相关的已探明黄金储量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1)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酒店相关长期摊销费用按照受益期确认摊销年限。

(二十二)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

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

房地产销售详见本附注（二十五）之 4；

其他商品销售确认收入的依据为根据合同的约定货物已经发出并得到客户签收，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 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 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房地产销售

- (1) 工程已经竣工, 具备入住交房条件;
- (2) 具有经购买方认可的销售合同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3)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 开具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 (4) 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5、 出租物业收入

- (1) 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2)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 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 (3) 出租开发产品、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六)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征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资源税	按采矿量计征	7 元/吨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所得税优惠

- (1) 公司子公司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林芝中茵商贸发展有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的税收优惠政策：区内企业自 2001 年起，统一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 (2) 公司子公司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9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获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证书，证书编号：GF201233000130。该证书有效期为 3 年，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3) 公司子公司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0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 获得了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GF201131001355。2014 年企业再次申请高新, 取得编号为 GR201431001607 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证书, 并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获得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批结果通知书, 通知书编号: 沪地税黄三[2015]000012, 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 至 2016-12-31 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4) 公司子公司西安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审核符合国发[2011]4 号文《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相关规定, 经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软件企业(证书编号: 陕 R-2010-0057), 经陕地税发(2010) 64 号批准, 自公司获利年度起企业所得税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公司 2011 年起进入获利年度,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免征企业所得税,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所得税减半计征。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2.5%。

2、增值税优惠

(1) 公司子公司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的相关规定, 黄金生产和经营单位销售黄金免征增值税。

(2) 根据《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 规定: 自 2000 年 6 月起至 2010 年底以前, 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 4 号) 规定, 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

西安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字(1999) 273 号、财税字(2001) 36 号、财税字(2013) 106 号、财税字(2011) 111 号(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废止) 规定, 对单位和个人(包括外商投资企业、外商投资设立的研究开发中心、外国企业和外籍个人) 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 免征营业税, “营改增” 后, 由免征营业税改为免征增值税。西安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业务在 2012 年、2013 年 1-7 月享受免征营业税的优惠政策, 2013 年 8 月 1 日后由免征营业税改为免征增值税; 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业务在报告期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3、土地使用税优惠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试点工作的通知》（浙政办发〔2012〕153 号），经嘉兴市地方税务局（浙嘉地税政优批〔2015〕1102 号，嘉兴市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浙嘉地税一〔2015〕285 号）批复通知书，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幅度 100%，起止日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房产税优惠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试点工作的通知》（浙政办发〔2012〕153 号），经嘉兴市地方税务局（浙嘉地税政优批〔2015〕1744 号，嘉兴市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浙嘉地税一〔2015〕822 号）批复通知书，房产税优惠幅度 50%，起止日期为 201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六、合并备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06,304.19	459,446.61
银行存款	182,983,350.96	705,546,564.66
其他货币资金	171,854,340.74	86,375,927.84
合 计	355,243,995.89	792,381,939.1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6,850,991.09	86,375,927.84
信用证保证金	13,003,349.65	
保函保证金	2,000,000.00	
合 计	171,854,340.74	86,375,927.84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329,250,000.00	1,050,000.00

(三) 应收票据

种类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941,615.51	17,262,640.98

(四)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5,529,043.57	94.36	4,764,545.82	0.51	930,764,497.75	676,072,747.38	99.88	4,369,961.63	0.65	671,702,785.75
组合 1-中茵股份相关业务对应的应收账款	8,347,213.29	0.84	1,538,914.48	18.44	6,808,298.81	8,434,475.43	1.25	1,507,613.30	17.87	6,926,862.13
组合 2-闻泰通讯相关业务对应的应收账款	927,181,830.28	93.52	3,225,631.34	0.35	923,956,198.94	667,638,271.95	98.63	2,862,348.33	0.43	664,775,923.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892,229.47	5.64	1,377,879.47	2.47	54,514,350.00	827,229.47	0.12	827,229.47	100.00	
合计	991,421,273.04	100.00	6,142,425.29	0.62	985,278,847.75	676,899,976.85	100.00	5,197,191.10	0.77	671,702,785.75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4,664.00	19,733.20	5.00%
1—2 年	713,285.79	71,328.58	10.00%
2—3 年	7,239,263.50	1,447,852.70	20.00%
合计	8,347,213.29	1,538,914.48	

组合 2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	911,837,935.72		
半年-1 年	12,081,251.41	1,208,125.11	10.00%
1—2 年	1,556,421.15	311,284.23	20.00%
2—3 年		-	
3 年以上	1,706,222.00	1,706,222.00	100.00%
合计	927,181,830.28	3,225,631.34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明细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5 年 9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保理款	55,065,000.00	550,650.00	1.00%
北京赞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27,229.47	827,229.47	100.00%
合计	55,892,229.47	1,377,879.47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魅族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187,469,623.99	18.91	
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	185,729,624.75	18.73	
Acer Incorporated	117,226,503.57	11.82	

Bhagwati Products Limited	106,084,372.12	10.7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	92,591,087.85	9.34	
合计	689,101,212.28	69.50	注

注：上述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分类全部为组合 2 应收账款，账龄全部为半年以内，未计提坏账准备。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573,253.52	83.76	23,560,844.42	87.53
1 年以上	8,060,948.92	16.24	3,356,889.44	12.47
合计	49,634,202.44	100.00	26,917,733.86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711,666.20	27.63%
江苏爱泰格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3,483,092.68	7.02%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680,090.02	5.40%
徐州市新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584,629.00	5.21%
淮安自来水有限公司	1,912,343.81	3.85%
合计	24,371,821.71	49.11%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4,821,708.07	82.00	7,741,085.40	5.00	147,080,622.67	49,000,000.00	64.96	2,450,000.00	5.00	46,55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992,111.02	18.00	5,111,116.40	15.04	28,880,994.62	26,434,148.55	35.04	3,664,040.80	13.86	22,770,107.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8,813,819.09	100.00	12,852,201.80	6.81	175,961,617.29	75,434,148.55	100.00	6,114,040.80	8.11	69,320,107.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46,900,000.00	2,345,000.00	5.00%	注
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107,921,708.07	5,396,085.40	5.00%	注
合计	154,821,708.07	7,741,085.40		

注：苏州皇冠置业有限公司、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应收款项会计政策，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统一按 5%计提坏账准备。

如本附注三所述，本次资产置换方案将上述两家子公司置出，对应的应收款项不再合并抵消，并按照公司会计政策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221,292.83	1,011,064.64	5.00%
1—2 年	7,588,813.62	758,881.36	10.00%
2—3 年	1,950,805.09	390,161.02	20.00%
3—4 年	828,843.00	248,652.90	30.00%
4—5 年	1,400,000.00	700,000.00	50.00%
5 年以上	2,002,356.48	2,002,356.48	100.00%
合计	33,992,111.02	5,111,116.40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揭保证金	3,660,000.00	3,660,000.00
代客户、施工单位垫付款	14,528,619.46	2,380,485.26
押金及保证金	7,398,264.27	11,595,666.21
备用金及往来款	160,153,756.79	54,415,706.66
其他	3,073,178.57	3,382,290.42
合 计	188,813,819.09	75,434,148.55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7,921,708.07	1 年以内	57.16	5,396,085.40
苏州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900,000.00	1 年以内	24.84	2,345,000.00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垫社会保障费	11,307,772.00	1 年以内	5.99	565,388.60
徐州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按揭保证金	3,660,000.00	1-2 年 150,000; 2-3 年 1,000,000; 3-4 年 820,000; 4-5 年 800,000; 5 年以上 800,000	1.94	1,751,000.00
徐州市财政局	押金及保证金	3,095,000.00	1-2 年	1.64	309,500.00
合 计		172,884,480.07		91.57	10,366,974.00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9,712,258.57	21,966,278.32	447,745,980.25	314,363,849.76	10,111,104.62	304,252,745.14
生产成本	47,140,223.55		47,140,223.55	34,108,046.34		34,108,046.34
酒店库存商品	994,190.10		994,190.10	1,260,652.59		1,260,652.59
在产品	43,286,225.41		43,286,225.41	564,535.62		564,535.62
半成品	138,280,271.96	6,110,009.52	132,170,262.44	57,310,838.63	1,146,114.18	56,164,724.45
库存商品	122,560,830.16	3,440,972.71	119,119,857.45	181,078,018.92	2,886,386.05	178,191,632.87
发出商品	12,566,197.50		12,566,197.50	7,161,653.65		7,161,653.65
开发成本	2,043,912,355.48		2,043,912,355.48	2,425,449,466.14		2,425,449,466.14
开发产品	718,722,957.22		718,722,957.22	247,100,581.10		247,100,581.10
合计	3,597,175,509.95	31,517,260.55	3,565,658,249.40	3,268,397,642.75	14,143,604.85	3,254,254,037.90

其中：期末数中账面价值人民币 41,719.86 万元的存货用于抵押，详见本附注十一、（一）。

(1)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及 磁湖半岛住宅	2010 年	2014 年	6 亿元	215,054,602.95	194,379,796.55
徐州中茵广场	2009 年	滚动开发	22.55 亿元	312,833,269.50	672,706,055.65
龙湖国际	2008 年	滚动开发	7.4 亿元	-	114,713,380.82
南郊中茵城	2014 年	滚动开发	20.10 亿元	753,878,871.60	702,076,850.14
翰林花园	2008 年	滚动开发	3.4 亿元	329,240,362.89	308,668,134.44
青鱼路商住	2012 年	滚动开发	11.7 亿元	432,905,248.54	432,905,248.54
合计				2,043,912,355.48	2,425,449,466.14

(2)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 年 9 月 30 日
				结转销售成本	转入出租 开发产品	其他 减少	
徐州中茵广场	2015 年至		488,075,546.45	81,020,371.04			407,055,175.41
龙湖国际	2011 年至	91,195,337.68	140,504,828.97	70,326,042.26		-	161,374,124.39
翰林花园	2010 年至	155,905,243.42	-	5,611,586.00		-	150,293,657.42
合计		247,100,581.10	628,580,375.42	156,957,999.30			718,722,957.22

2、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 年 9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111,104.62	13,742,737.07		1,887,563.37		21,966,278.32
半成品	1,146,114.18	4,963,895.34		-		6,110,009.52
库存商品	2,886,386.05	5,132,854.35		4,578,267.69		3,440,972.71
合 计	14,143,604.85	23,839,486.76		6,465,831.06		31,517,260.55

3、计入期末存货余额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存货项目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其他减少		
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及磁湖半岛住宅	26,050,260.15	17,058,199.39			43,108,459.54	6.99%
青鱼路商住	8,446,388.84				8,446,388.84	6.28%
龙湖国际	558,335.12		558,335.12		0.00	7.73%
徐州中茵广场	80,586,022.01	-	52,532,806.20		28,053,215.81	7.73%
南郊中茵城	34,216,614.34	33,007,428.38			67,224,042.72	11.15%
翰林花园	7,205,495.36	4,107,337.03			11,312,832.39	7.38%
合 计	157,063,115.82	54,172,964.80	53,091,141.32		158,144,939.30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费用-模具摊销	8,459,974.47	7,778,626.96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
预交税费	37,553,647.95	38,436,772.42
未抵扣进项税	29,323,169.32	18,595,464.23
合计	66,876,817.27	57,032,236.65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57,269.73		757,269.73	796,326.05		796,326.05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期现 金红利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嘉兴集成电路设计创业 中心有限公司	796,326.05		39,056.32	757,269.73					19.50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连云港中茵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3,804,289.01		3,804,048.44	-240.57					-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器具、工具、家具等	电子及办公设备	矿山构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07,525,393.11	16,013,710.63	64,342,627.38	38,779,548.57	41,493,580.00	174,027,786.02	1,042,182,645.7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846.14	116,331.51	11,441,961.76		93,540,973.05	105,363,112.46
—购置		263,846.14	116,331.51	11,441,961.76		93,540,973.05	105,363,112.46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21,094.00		962,529.78		8,094,609.50	9,678,233.28
—处置或报废		621,094.00		962,529.78		8,094,609.50	9,678,233.28
—其他减少							
(4)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707,525,393.11	15,656,462.77	64,458,958.89	49,258,980.55	41,493,580.00	259,474,149.57	1,137,867,524.89
2. 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844,161.15	4,913,829.41	7,492,694.05	14,124,829.23	4,794,585.47	47,031,848.43	100,201,947.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60,142.04	2,370,734.19	9,107,207.91	6,944,322.98		25,047,716.34	57,030,123.46
—计提	13,560,142.04	2,370,734.19	9,107,207.91	6,944,322.98		25,047,716.34	57,030,123.46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91,961.18		585,888.58		1,829,074.25	3,006,924.01

—处置或报废		591,961.18		585,888.58		1,829,074.25	3,006,924.01
—其他减少							
(4)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35,404,303.19	6,692,602.42	16,599,901.96	20,483,263.64	4,794,585.47	70,250,490.52	154,225,147.20
3. 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40,373.27	2,163.55		2,577.82	2,782,724.26	80,758.86	4,108,597.7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1,240,373.27	2,163.55		2,577.82	2,782,724.26	80,758.86	4,108,597.76
4. 账面价值							
(1) 2015 年 9 月 30 日账面价值	670,880,716.65	8,961,696.80	47,859,056.93	28,773,139.09	33,916,270.27	189,142,900.19	979,533,779.93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84,440,858.69	11,097,717.67	56,849,933.33	24,652,141.52	33,916,270.27	126,915,178.73	937,872,100.21

本期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44,404.02 万元，详见本附注十一、（一）。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 1-9 层	444,040,162.33	2013 年、2014 年部分投入使用，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2016 年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	18,899,002.16		18,899,002.16	18,899,002.16		18,899,002.16
北罗家矿山矿井工程	35,568,530.37		35,568,530.37	32,445,626.81		32,445,626.81
选场建设工程	9,443,000.00		9,443,000.00	9,278,000.00		9,278,000.00
探矿支出	8,334,805.20		8,334,805.20	1,793,955.00		1,793,955.00
二期闻泰总机房监控系统	2,310,264.97		2,310,264.97	905,295.75		905,295.75
待安装设备	4,781,538.46		4,781,538.46			
其他				170,167.52		170,167.52
合 计	79,337,141.16		79,337,141.16	63,492,047.24		63,492,047.2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2015 年 9 月 30 日
二期闻泰总机房监控系统	905,295.75	3,679,722.32	1,574,642.24	700,110.86				自筹	2,310,264.97
待安装设备		4,953,796.05	172,257.59					自筹	4,781,538.46
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	18,899,002.16							自筹	18,899,002.16
北罗家矿山矿井工程	32,445,626.81	3,122,903.56						自筹	35,568,530.37
选场建设工程	9,278,000.00	165,000.00						自筹	9,443,000.00
探矿支出	1,793,955.00	6,540,850.20						自筹	8,334,805.20
合 计	63,321,879.72	18,462,272.13	1,746,899.83	700,110.86					79,337,141.16

注：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系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及磁湖半岛住宅项目的一部分，因该项目工程于 2013 年 12 月部分投入试营业，1-3 层已于 2013 年投入使用，4-9 层在 2014 年陆续装修完毕并投入使用，已完工部分已转入固定资产，10-11 层尚处于装修阶段。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889.90 万元，详见本附注十一、（一）。

(十四)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特许使用权	著作权	软件	采矿及探矿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742,088.89	224,018,200.00	3,625,348.00	4,000,150.00	10,701,212.66	1,257,142,747.16	1,583,229,746.71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00.00			1,659,523.49	5,573,877.00	7,266,400.49
—购置		33,000.00			1,659,523.49		1,692,523.49
—在建工程转入						5,573,877.00	5,573,877.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83,742,088.89	224,051,200.00	3,625,348.00	4,000,150.00	12,360,736.15	1,262,716,624.16	1,590,496,147.20
2. 累计摊销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700,926.59	44,925,160.00	1,115,453.04	4,000,150.00	6,294,820.63	3,105,177.21	66,141,687.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9,128.35	33,582,395.00	271,901.04		1,288,724.29		37,002,148.68
—计提	1,859,128.35	33,582,395.00	271,901.04		1,288,724.29		37,002,148.6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8,560,054.94	78,507,555.00	1,387,354.08	4,000,150.00	7,583,544.92	3,105,177.21	103,143,836.15
3. 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15 年 9 月 30 日账面价值	75,182,033.95	145,543,645.00	2,237,993.92		4,777,191.23	1,259,611,446.95	1,487,352,311.05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7,041,162.30	179,093,040.00	2,509,894.96		4,406,392.03	1,254,037,569.95	1,517,088,059.24

(十五) 开发支出

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ROM 项目	1,792,082.46	157,896,675.45	153,466,347.78	6,222,410.13
工艺改进项目	586,271.89	12,247,530.50	-	12,833,802.39
小 计	2,378,354.35	170,144,205.95	153,466,347.78	19,056,212.52

(十六)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期末减值准备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369,131,928.72			1,369,131,928.72	

商誉的说明：

(1) 商誉的计算过程

如本附注三所述，本备考财务报表假设本次收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已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完成，由于收购闻泰通讯 51%股权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对价超过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于编制合并报表时确认为商誉。本次交易支付对价 1,825,800,000.00 元超过获得 2014 年 1 月 1 日闻泰通讯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1,369,131,928.72 元，确认为商誉。

(2)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闻泰通讯的商誉可能产生的减值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注)	2015 年 9 月 30 日
酒店经营物品及装修等	12,263,411.15	261,382.43	2,960,367.92		9,564,425.66
办公室装修费	403,642.52		100,910.64		302,731.88
职工宿舍装修等	506,761.57		170,676.30		336,085.27
岩心库简易房	84,240.00	35,098.20	17,900.73		101,437.47
场地租赁费		250,000.00	24,815.63		225,184.37
闻泰模具费	296,855.33	23,942,761.81	9,246,208.80	13,024,618.08	1,968,790.26
闻泰装修费	3,098,549.46	12,993,008.38	2,884,765.52	2,397,524.88	10,809,267.44
其他		970,921.14	100,624.54		870,296.60
合计	16,653,460.03	38,453,171.96	15,506,270.08	15,422,142.96	24,178,218.95

注：其他减少系将剩余摊销期一年以内部分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589,037.17	5,141,378.94
可弥补亏损	3,611,319.31	12,043,902.07
可抵扣土地增值税	2,412,092.86	2,412,092.86
预提项目	17,650,598.00	13,369,265.07
递延收益	3,279,113.40	3,782,802.25
合并产生的未实现利润	2,160,551.38	3,112,412.30
小 计	38,702,712.12	39,861,853.49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税前可抵扣累计折旧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36,991,412.35	42,766,683.2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贷差	1,963,670.23	1,963,670.23
小 计	38,955,082.58	44,730,353.44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13,071,738.05	40,905,823.85

(二十) 短期借款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保证借款	75,000,000.00	479,7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509,700,000.00

注：抵押担保信息详见本附注十一、（一）。

(二十一) 应付票据

种 类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81,518,892.09	302,953,852.07

(二十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744,408,047.08	890,987,273.25
1 年以上	117,621,588.02	163,926,848.44
合 计	1,862,029,635.10	1,054,914,121.69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乔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810,330.44	2,930,456.54

4、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未结转原因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22,866,968.00	项目未最终结算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13,722,708.39	项目未最终结算
江苏中润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11,002,320.60	项目未最终结算
福建森源股份有限公司	8,079,687.10	项目未最终结算
江苏阳澄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5,309,164.00	项目未最终结算
合计	60,980,848.09	

(二十三)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情况：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3,295,076.51	300,344,317.19
1 年以上	109,055,371.47	16,600,290.65
合计	202,350,447.98	316,944,607.84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房款	174,787,359.00	279,717,278.00
其他预收款	27,563,088.98	37,227,329.84
合 计	202,350,447.98	316,944,607.84

2、房产项目预收款项按项目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翰林花园项目	105,240,559.00	50,747,035.00
龙湖国际项目	7,677,597.00	75,721,847.00
磁湖半岛住宅	8,965,178.00	13,996,671.00
徐州中茵世贸广场	52,904,025.00	139,251,725.00
合计	174,787,359.00	279,717,278.00

(二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36,755,984.34	457,883,998.84	445,355,967.05	49,284,016.1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6,142.75	24,275,541.45	24,351,883.06	159,801.14
辞退福利		5,985,772.40	5,985,772.40	-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0,328,621.41		1,126,429.00	9,202,192.41
合 计	47,320,748.50	483,085,305.56	471,760,044.38	58,646,009.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874,430.26	433,690,537.44	421,022,874.10	46,542,093.60
(2) 职工福利费	-	5,060,007.13	5,060,007.13	-
(3) 社会保险费	125,034.15	12,398,687.75	12,474,798.30	48,923.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1,203.90	10,495,142.43	10,562,542.41	23,803.92
工伤保险费	8,316.70	832,707.49	836,045.19	4,979.00
生育保险费	25,513.55	1,070,837.83	1,076,210.70	20,140.68
(4) 住房公积金	24,700.00	6,536,263.31	6,492,904.31	68,059.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31,819.93	198,503.21	305,383.21	2,624,939.93
合 计	36,755,984.34	457,883,998.84	445,355,967.05	49,284,016.13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15,825.14	22,822,236.00	22,888,338.96	149,722.18
失业保险费	20,317.61	1,453,305.45	1,463,544.10	10,078.96
合 计	236,142.75	24,275,541.45	24,351,883.06	159,801.14

(二十五)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648,877.74	6,552,413.06
营业税	268,429.34	230,177.74
企业所得税	27,567,234.59	3,902,250.82
个人所得税	1,841,189.33	1,836,431.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8,540.74	444,683.98
房产税	298,129.75	304,587.14
教育费附加	344,768.03	238,062.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09.63	158,708.35
土地使用税	1,018,967.33	1,241,848.82
堤防维护费		4,403.55
印花税	187,195.60	177,151.25
价格调节基金		2,201.77
矿产资源税		31,710.00
水利基金	774,631.43	481,689.16
其他	13,575.08	13,877.54
合计	39,346,448.59	15,620,197.25

(二十六)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837,211.22

(二十七)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社会公众股东	64,960.00	64,960.00	社会公众股未领取尾款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闻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66,392,599.99	
合计	64,960.00	66,457,559.99	

(二十八)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197,560,737.94	882,922,635.57
投标、履约保证金	61,192,961.29	123,597,464.49
计提土地增值税	9,648,371.44	8,280,653.17
代收代付交房费用	139,997.86	650,768.93
预提费用	930,551.86	2,154,102.41
小计	1,269,472,620.39	1,017,605,624.57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93,282,982.76	735,349,502.76
1 年以上	276,189,637.63	282,256,121.81
小计	1,269,472,620.39	1,017,605,624.57

2、 期末数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436,466,364.85	88,058,554.06
合 计	436,466,364.85	88,058,554.06

3、 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436,466,364.85	88,058,554.06
李广武	12,635,500.00	12,635,500.00
柯昌维	109,655,030.00	209,555,030.00

黄石中茵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51,000,000.00	13,638,291.93
昆山中茵世贸酒店有限公司	89,638,765.76	89,638,765.76
昆山泰莱建屋有限公司	129,970,000.00	125,270,000.00
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6,000,000.00
苏州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114,400,000.00	110,400,000.00
江苏中茵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5,918,797.85	
苏州中茵皇冠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苏州新苏皇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9,668.87	
合 计	1,023,934,127.33	719,196,141.75

注：关联方关系描述详见本附注九。

4、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款项性质
柯昌维	209,555,030.00	控股子公司小股东借款
黄石中茵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关联方往来借款
苏州金螳螂幕墙有限公司	6,250,000.00	工程押金
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	工程押金
浙江宝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	工程押金

(二十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6,760,000.00	184,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48,500,000.00	104,0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58,26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206,760,000.00	184,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5.2.6	2016.5.6	人民币	12.50	1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2012.12.31	2015.12.30	人民币	6.0-8.64	148,500,000.00	104,000,000.00
中国银行淮安开发区支行	2014.3.14	2015.12.31	人民币	6.76-7.38	43,260,000.00	6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黄石分行杭州路支行	2013.3.25	2015.12.21	人民币	7.04		20,000,000.00
合 计					206,760,000.00	184,000,000.00

注：抵押担保信息详见本附注十一、(一)。

(三十)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80,000,000.00	165,000,000.00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银行淮安开发区支行	2014.8.29	2016.6.30	人民币	6.76-7.38		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2010.12.31	2016.11.29	人民币	6.00~8.64		75,000,000.00
工商银行黄石分行杭州路支行	2013.3.22	2018.3.21	人民币	7.04	80,000,000.00	7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	165,000,000.00

注：抵押担保信息详见本附注十一、（一）。

(三十一)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基于嵌入式 3D 引擎的无线终端增值应用开发平台	420,000.00			420,000.00

(三十二) 预计负债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5,012,700.00	

(三十三) 递延收益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22,035,280.20	25,626,442.69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 年 9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嘉兴科技城基地专项补助金	7,345,887.97		1,377,353.97		5,968,534.00	资产相关
电子通讯产业创新服务平台建设资金	5,999,999.92		750,000.06		5,249,999.86	资产相关
3G 通讯终端研发中心和中试基地建设经费	11,360,416.71		1,076,249.97		10,284,166.74	资产相关
800 万 3G 无线移动终端技改项目补贴款	170,000.02		63,749.97		106,250.05	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补贴款	72,581.63		17,655.03		54,926.60	资产相关
TD-SCDMA 增强型多媒体终端的研发和产业化	64,957.24	455,000.00	519,957.24		-	资产相关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项目	198,412.32		88,076.70		110,335.62	资产相关
基于脉冲体制的多媒体终端高速数据无线传输系统	90,432.44		65,619.55		24,812.89	资产相关
基于嵌入式 4D 引擎的无线终端增值应用开发平台	323,754.44		87,500.00		236,254.44	资产相关
合 计	25,626,442.69	455,000.00	4,046,162.49		22,035,280.20	

(三十四)股本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15 年 9 月 30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637,266,387.00						637,266,387.00

注：根据本公司与闻天下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发行 153,946,037 股购买闻天下持有的闻泰通讯 51.00%股权。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以本公司与拟收购的标的资产假设本次交易已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完成，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构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假设闻泰通讯 2014 年至 2015 年 9 月的股东变更已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其股本及股权结构为本次交易时股本及股权结构。

(三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499,223,496.67			3,499,223,496.67
（2）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	-233,386,601.31	29,245,668.65		-204,140,932.66
小计	3,265,836,895.36	29,245,668.65		3,295,082,564.01
2. 其他资本公积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111,931,494.79			111,931,494.79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控股股东资本性投入	50,000,000.00			50,000,000.00
小计	161,931,494.79			161,931,494.79
合计	3,427,768,390.15	29,245,668.65		3,457,014,058.80

注：本期资本公积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二）。

(三十六) 专项储备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171,570.00		2,224.54	169,345.46

(三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203,201.50			7,203,201.50
任意盈余公积	16,973,975.66			16,973,975.66
合 计	24,177,177.16			24,177,177.16

(三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备考合并年初未分配利润	-249,327,603.21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116,504.09	
备考合并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211,099.12	

(三十九)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75,747,413.76	5,494,221,017.98	4,338,574,534.99	3,845,499,274.05
其他业务	12,721,531.41	164,339.56	13,546,793.98	6,096,302.50
合 计	6,088,468,945.17	5,494,385,357.54	4,352,121,328.97	3,851,595,576.5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房地产业	201,387,896.00	156,957,999.30	144,496,698.00	100,536,848.88
(2) 采矿业			21,149,228.50	19,498,810.73
(3) 服务业	41,657,536.10	28,648,163.83	48,128,704.84	35,190,246.33
(4) 工业	5,832,701,981.66	5,308,614,854.85	4,124,799,903.65	3,690,273,368.11
合 计	6,075,747,413.76	5,494,221,017.98	4,338,574,534.99	3,845,499,274.0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整机	5,662,199,055.36	5,195,050,206.44	3,790,556,182.21	3,357,133,757.70
手机主板	80,915,298.91	84,445,035.16	244,105,652.22	248,480,464.88
商品房	201,387,896.00	156,957,999.30	144,496,698.00	100,536,848.88
金矿			21,149,228.50	19,498,810.73
其他	131,245,163.49	57,767,777.08	138,266,774.06	119,849,391.86
合 计	6,075,747,413.76	5,494,221,017.98	4,338,574,534.99	3,845,499,274.05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摩托罗拉（武汉）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	2,418,062,784.94	39.72
魅族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611,404,644.96	10.04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562,117,737.51	9.23
深圳九龙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2,252,697.65	6.7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	398,258,564.94	6.54
合 计	4,402,096,430.00	72.30

(四十)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383,671.41	12,481,071.56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5,760.00	4,242,253.02	7%、5%
教育费附加	1,683,624.71	2,262,484.66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22,701.01	1,505,596.05	2%
土地增值税	7,698,546.70	5,116,141.19	
其他	5,760,416.65	4,292,432.69	
合计	31,864,720.48	29,899,979.17	

(四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专利许可费	12,631,934.02	14,418,987.46
工资	10,784,289.90	13,215,721.71
运输费	5,353,511.50	10,890,178.47
佣金	1,836,960.62	2,213,418.14
维修费	4,164,904.07	9,993,808.82
广告宣传费	1,736,386.30	3,838,871.06
办公费	2,696,516.44	4,296,369.26
业务招待费	1,206,927.95	3,518,493.67
制作印刷费	1,265,769.10	1,395,825.40
赠品	343,252.73	2,351,020.20
企业策划费	258,979.40	950,249.98
职工福利费	82,208.28	108,043.82
其他	760,058.98	456,598.43
物料消耗	3,710,489.36	230,005.84
通讯费	28,499.38	79,448.93
折旧	21,729.55	35,062.00
合计	46,882,417.58	67,992,103.19

(四十二)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研发费	202,091,385.19	228,310,576.57
工资	64,664,924.97	74,505,517.48
长期资产摊销	40,534,569.27	50,854,932.22
折旧费	32,244,041.39	27,998,123.98
税金	6,629,790.55	7,728,489.30
社会保险费	2,416,462.07	2,344,194.51
维修费	4,403,208.70	2,635,879.11
福利费	1,547,446.64	3,153,106.83
业务招待费	1,998,656.99	4,360,630.06
物料消耗	15,886,774.11	5,743,703.99
其他	9,169,152.77	4,898,296.77
办公费	3,808,317.72	3,046,976.33
差旅交通费	2,539,748.47	3,846,085.51
酒店管理费	1,778,344.98	1,756,997.26
汽车费用	1,747,215.57	2,515,865.54
资产保险	942,019.34	3,028,617.32
水电费	2,252,870.08	2,495,238.57
租赁费	5,423,719.14	2,800,363.93
中介机构费用	663,000.00	3,513,254.91
物业管理费	1,024,744.97	4,477,085.60
通讯费	1,459,539.23	1,594,497.87
服务费	2,075,314.17	1,591,305.74
住房公积金	497,760.56	571,242.87
会务费	135,549.30	1,021,554.45
矿山资源补偿费	20,000.00	795,969.14
保安费	1,025,848.72	757,351.00
劳动保护费	213,206.20	414,447.91
劳务费用	545,598.17	601,570.29
工会经费	6,855.00	6,951.01
职工教育经费	29,312.00	15,536.00
合计	407,775,376.27	447,384,362.07

(四十三)财务费用

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4,002,365.23	7,314,532.01
减：利息收入	8,791,096.86	7,536,432.33
汇兑损益	3,811,069.57	4,142,607.09
手续费	1,255,290.03	2,413,685.55
合计	277,627.97	6,334,392.32

(四十四)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8,483,901.63	-8,202,479.76
存货跌价损失	22,397,183.68	13,950,845.80
合计	30,881,085.31	5,748,366.04

(四十五)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0.57	-32,538.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5,951.5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3,774.57	3,297,649.26
分红（注）	14,000,000.00	
其他	185,489.67	290,888.89
合 计	15,574,975.23	3,555,999.75

注：2015 年 2 月，公司收到控股子公司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分红 14,000,000 元，如本附注三所述，本次资产置换方案将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置出，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再合并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相关财务数据，故公司收到的投资收益不再合并抵消。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连云港中茵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240.57	-32,538.40

(四十六)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计入 2015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 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70,702.77	155,091.87	1,170,702.77	155,091.87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170,702.77	155,091.87	1,170,702.77	155,091.87
税收返还	9,750,957.32	9,604,879.23	9,750,957.32	9,604,879.23
政府补助	25,566,019.11	26,528,450.84	25,566,019.11	26,528,450.84
罚款收入	12,495.00	129,354.80	12,495.00	129,354.80
无需偿还的债务	3,344,222.58	1,329,335.75	3,344,222.58	1,329,335.75
其他	14,692,342.90	4,891,746.92	14,692,342.90	4,891,746.92
合计	54,536,739.68	42,638,859.41	54,536,739.68	42,638,859.41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1)税收贡献奖励	嘉兴科技城入驻企业税收贡献奖励	货币资金	2014 年度	15,795,600.00	4,899,600.00
(2)专项补助金	嘉兴科技城基地专项补助金	货币资金	2011 年度	1,377,353.97	1,836,471.96
(3)创新服务平台手机测试建设资金	浙江兴科科技嘉兴电子通讯产业创新服务平台手机测试建设资金	货币资金	2011 年度	750,000.06	1,000,000.08
(4)3G 通讯终端研发中心和中试基地建设经费	3G 通讯终端研发中心和中试基地建设经费	货币资金	2011 年度	1,076,249.97	1,434,999.96
(5)2013 年度贷款贴息		货币资金	2014 年度		13,206,600.00
(6)工业转型升级财政专项技术改造补助	2014 年省工业转型升级财政专项技术改造补助资金项目	货币资金	2014 年度		1,250,000.00

(7)工业发展资金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4 年嘉兴市级工业发展资金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货币资金	2014 年度		600,000.00
(8)税收优惠	技术开发企业地方水利建设基金优惠	货币资金	2015 年度	1,600,335.42	
(9)其他				4,966,479.69	2,300,778.84
合计				25,566,019.11	26,528,450.84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计入 2015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入 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86,763.61	2,880,879.55	1,786,763.61	2,880,879.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86,763.61	2,880,879.55	1,786,763.61	2,880,879.55
对外捐赠	1,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滞纳金		1,400,897.56		1,400,897.56
赔偿款及违约金	3,223,269.18	9,004,814.29	3,223,269.18	9,004,814.29
罚款	577,290.00	981,718.22	577,290.00	981,718.22
其他	5,343,840.00	2,284,167.28	5,343,840.00	2,284,167.28
合计	11,931,162.79	18,552,476.90	11,931,162.79	18,552,476.90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8,157,631.93	11,250,696.96
递延所得税调整	-4,610,136.19	-16,980,581.90
合计	43,547,495.74	-5,729,884.94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如附注三所述，本备考财务报表假设本次收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已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完成，故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新设子公司

2015 年 1-9 月合并范围较 2014 年度增加 1 家，系新设成立深圳市兴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所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	黄石	黄石	房地产企业	49.00		设立
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矿业投资、矿产品销售	100.00		设立
林芝中茵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林芝地区	林芝地区	商业零售	100.00		设立
黄石中茵托尼罗兰博基尼酒店有限公司	黄石	黄石	酒店餐饮	100.00		设立
苏州中茵掌易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移动网络、pos 网络支付等	100.00		设立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徐州	徐州	房地产开发	88.59		同一控制下合并
淮安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淮安	淮安	房地产开发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蓬莱市	蓬莱市	矿产品加工、销售	26.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中茵九龙养老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养老产业投资	100.00		设立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制造	71.7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兴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保理		71.7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恒顺通泰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71.7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深圳市闻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	71.7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嘉兴永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制造	71.7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WINGTECH GROUP (HONGKO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贸易	71.7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安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研发	71.7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研发	71.7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注：上述股权结构系按照本附注三所述，闻泰通讯 2014 年至 2015 年 9 月的股东变更已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为发行股份及资产置换完成时的股权结构。。

(1) 持有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半数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201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子公司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母公司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母公司下属的子公司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与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股东李广武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由上述三家关联公司受让李广武持有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蓬莱玉斌”）66%的股权，其中：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受让该公司 26%的股权，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受让该公司 20%的股权，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受让该公司 20%的股权。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201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子公司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托管蓬莱玉斌股权的议案。2013 年 12 月 12 日，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与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托管协议》，股权托管期间，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委托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全权代表行使所持 40%股权的全部权利（除抵押、转让、分配外），并由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

(2) 持有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半数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根据公司与自然人柯昌维于 2015 年 6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 2%的股权转让给柯昌维，股权转让后公司对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51%降至 49%，同时公司与柯昌维在股权转让协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董事由公司委派，相关重大经营决策等需经公司同意，公司对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的控制关系不变。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	51.00%	-278,897.64		5,730,829.89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11.41%	780,163.97		121,271,334.51
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74.00%	-1,814,760.78		970,180,794.95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8.23%	36,232,406.76		197,215,726.99
合 计		34,918,912.31		1,294,398,686.34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 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	432,962,636.91	-	432,962,636.91	421,725,715.55	-	421,725,715.55	432,961,579.45	-	432,961,579.45	421,177,799.98	-	421,177,799.98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2,161,725,214.83	10,637,719.14		1,109,511,623.61	-	1,109,511,623.61	1,955,465,827.55	8,939,067.42	1,964,404,894.97	1,508,391,130.38	-	1,508,391,130.38
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59,087,241.22	1,360,499,581.51		112,637,495.19		112,637,495.19	41,661,908.31	1,346,046,799.09	1,387,708,707.40	77,042,594.72	-	77,042,594.72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454,758,192.00	735,024,643.25	3,189,782,835.25	2,177,515,355.84	66,423,062.78	2,243,938,418.62	1,426,552,761.00	699,752,591.42	2,126,305,352.42	1,241,214,816.11	70,776,796.13	1,311,991,612.24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		-546,858.11		-	-2,592,537.12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194,189,347.00	6,837,545.77		108,342,870.00	1,449,312.87	
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2,452,379.43		21,149,228.50	-3,536,985.45	
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845,325,379.57	128,733,096.98	2,827,731.90	4,137,319,879.63	17,340,702.22	13,359.77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1)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对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对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增资 60,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32,000 万元增至 92,000 万元，全部由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增资前后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及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815,040,000.00	88.59%	215,040,000.00	67.20%
少数股东	104,960,000.00	11.41%	104,960,000.00	32.80%
合 计	9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注：上述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股权结构系按照本附注三所述，以本公司与闻天下假设资产置换已完成的情况下编制的。

(2) 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与自然人柯昌维于 2015 年 6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 2%的股权转让给柯昌维，股权转让后公司对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51%降至 49%，上述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及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0.00	49.00%	10,200,000.00	51.00%
少数股东	10,200,000.00	51.00%	9,800,000.00	49.00%
合 计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子公司名称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600,000,000.00	400,000.00
— 现金	600,000,000.00	4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600,000,000.00	4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29,081,344.24	235,675.59
差额	29,081,344.24	164,324.4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9,081,344.24	164,324.41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财务信息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联营企业：		
连云港中茵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04,289.0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32,538.40
—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32,538.40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	苏州市	高建荣	对房地产、宾馆等投资	10,000.00	高建荣	75321427-3

注：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数为 144,806,801 股，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权质押总额为 105,256,801 股；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高建荣持有公司股份 41,266,666 股，高建荣持有公司股权质押总额为 36,877,000 股；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冯飞飞持有公司股份 16,490,000 股，冯飞飞持有公司股权质押总额为 15,000,000 股。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联营企业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注	73333084-0
苏州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注	69674739-8
江苏中茵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	59391721-9
昆山泰莱建屋有限公司	注	76415302-3
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	77246461-4
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有限公司	注	59563860-0
苏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75585383-7
上海乔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59646142-1
苏州新皇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67832660-2
黄石中茵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57153437-2
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58578451-6
苏州中茵皇冠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13484489-0
昆山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72663047-4
江苏莱茵达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73378512-4
上海一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小股东控制的企业	09003175-8
高建荣	实际控制人	
冯飞飞	实际控制人高建荣之配偶	
柯昌维	控股子公司小股东	

注：如本附注三所述，公司资产置换方案将连云港中茵、昆山泰莱、昆山酒店、江苏中茵商管、江苏中茵、皇冠置业置出，置出后公司不再合并上述单位，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以资产置换已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完成，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构架为基础进行编制的，本报告期内上述单位与本公司及尚未置出的子公司仍然存在往来挂账，故公司将上述单位作为关联方披露。

(五) 关联交易情况

-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上海一端科技有限公司	整机销售	市场价格			8,983,775.19	0.24
上海一端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市场价格			98,608.80	0.11

3、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26%的股权，根据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2 日签订的股权托管协议，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将其联合持有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交由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托管，并由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行使股东权利，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共计享有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66%。

公司子公司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2 日与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托管协议，协议规定：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同意将其合计持有的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40%股权全部委托给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管理。股权托管期间内，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该等股权的全部权利(除抵押、转让、分配外)委托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行使。在托管期间，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每年应向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托管费，每年托管费的支付标准为经审计的该年度玉斌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中茵集团、林芝中茵持有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40%)×10%；若托管期间不满一年，则该期间托管费根据一年托管费/365×实际托管天数进行结算；若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该年度未实现盈利，则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林芝中茵投资有限公司无须向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托管

费，2015 年 1-9 月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公司未实现盈利，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未收取托管费。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接受担保情况

①公司于 2015 年 1 月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信集黄石 15060014 的《长安信托-黄石中茵酒店装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贷款合同》，该信托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9,000 万元，其中长期借款 1,500 万元，短期借款 7,500 万元，用于黄石中茵酒店内装修及改造，短期借款到期日为 2016 年 2 月 6 日，长期借款到期日为 2016 年 5 月 6 日。该项贷款设定的抵押担保情况为：以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连云港市海州区新孔南路 42 号中茵名都 S4 号楼 1、2、3、4、地下一层及对应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进行抵押担保，高建荣、冯飞飞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6,169.00 万元。

②公司以位于开发区南湖嘴黄石国用(2010 开)字第 2043 号、黄石国用(2010 开)字第 2044 号的土地使用权，以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商业在建房产，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取得长期贷款。该项贷款为分次提款分期还款，贷款合同本金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累计已收到本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累计已归还本金人民币 5,150 万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4,850 万元，最后一期贷款还款到期日为 2016 年 5 月 23 日，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46,293.9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4,404.02 万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1,889.90 万元。

③公司以控股子公司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位于广州路以北、龙湾小区以西黄石国用(2013)第 00004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由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保证担保，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杭州路支行取得长期贷款。该项贷款为分次提款分期还款，贷款合同本金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2013 年累计收到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累计已归还本金 2,000 万元，公司贷款余额为 8,000 万元，最后一期贷款还款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21 日，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21,204 万元。

④公司子公司淮安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以淮 A 国用（2009 出）字第 4343 号土地及翰林花园二期在建工程为抵押物，由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开发区支行取得长期贷款，贷款合同本金人民币 11,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已取得贷款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累计已归还本金 5,674 万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贷款余额为 4,326 万元，最后一期贷款还款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20,515.86 万元。

（2）提供担保情况

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公司以昆房产证玉山字第 101211434 号作为抵押物；由自然人高建荣，冯飞飞以及中茵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取得长期借款，该贷款合同本金为 35,000 万元。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贷款本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公司共取得本金 20,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公司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最后一期还款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9 日，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28,299.88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计向关联方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拆入资金余额为 436,466,364.85 元。根据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借款，一律按银行同等利率计提支付利息。

6、 其他关联交易

- （1）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2011 年与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新苏皇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当地物业管理费标准，签订空置房物业管理合同，2015 年 1-9 月共发生空置房物业管理费及保安保洁费等人民币 467,754.90 元；
- （2） 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安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新苏皇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1-9 月发生空置房物业管理费人民币 127,110.41 元；

- (3) 公司全资子公司黄石中茵托尼罗兰博基尼酒店有限公司 2013 年与上海乔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酒店管理协议, 由黄石中茵托尼罗兰博基尼酒店有限公司向上海乔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酒店管理费, 收取标准与苏州中茵皇冠假日酒店有限公司相同, 根据协议收费标准 2015 年 1-9 月计提酒店管理费 1,028,345.98 元。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一端科技有限公司			3,925,261.76	196,263.09
其他应收款					
	苏州新苏皇冠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541,384.42	27,069.22	500,243.75	25,012.19
	苏州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46,900,000.00	2,345,000.00	49,000,000.00	2,450,000.00
	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107,921,708.07	5,396,085.40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乔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810,330.44	2,930,456.54
其他应付款			
	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436,466,364.85	88,058,554.06
	李广武	12,635,500.00	12,635,500.00
	柯昌维	109,655,030.00	209,555,030.00
	黄石中茵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51,000,000.00	13,638,291.93
	昆山中茵世贸酒店有限公司	89,638,765.76	89,638,765.76
	昆山泰莱建屋有限公司	129,970,000.00	125,270,000.00
	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6,000,000.00
	苏州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114,400,000.00	110,400,000.00
	江苏中茵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5,918,797.85	
	苏州中茵皇冠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苏州新苏皇冠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9,668.87	

十、 或有事项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重大的未决诉讼或仲裁。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为购买商品房屋主的商业按揭贷款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19.29 万元，担保金额为贷款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及银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相关费用，担保金额随着借款人逐期还款而相应递减。担保期限自业主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公司为业主办妥所购住房的《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屋抵押登记，将《房屋所有权证》等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交银行保管之日止。根据公司历年由于担保连带责任而发生损失的历史数据分析，该项担保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2、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为购买商品房屋主的公积金按揭贷款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366 万元。保证责任为借款人的贷款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及公积金管理中心实现债权发生的有关费用，保证期限从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公司为借款人办妥所购住房的《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屋抵押登记，将《房屋所有权证》等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交贷款银行保管为止。根据公司历年由于担保连带责任而发生损失的历史数据分析，该项担保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三） 其他或有负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十一、 承诺事项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的情况。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1）公司与宝业湖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 日签订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及磁湖半岛住宅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合同价款为 17,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已经支付 12,036.87 万元。

- (2) 公司与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16 日签订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及磁湖半岛住宅项目机电安装总包工程施工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7,280 万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6,139.55 万元。
- (3) 公司与苏州金螳螂幕墙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签订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及磁湖半岛住宅项目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4,947.52 万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3,904.77 万元。
- (4)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签订中茵广场土建工程总包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22,5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16,960.99 万元。
- (5)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4 日签订龙湖国际工程 2、3、7 号楼施工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8,180.72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7,310.99 万元。
- (6)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签订龙湖国际工程 11、12、18 号楼施工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5,258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4,468.63 万元。
- (7)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江苏苏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1 日签订龙湖国际家苑-3 地块土建施工总承包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6,976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6,431.43 万元。
- (8)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6 日签订中茵广场一期机电工程施工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3,108.65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2,486.60 万元。
- (9)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苏州金螳螂幕墙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1 日签订中茵广场一期 3#、4#、5#楼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3,652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3,468.90 万元。
- (10)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苏州金螳螂幕墙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1 日签订中茵广场一期 1#2#楼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2,7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1,839 万元。

- (11)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签订南郊中茵城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50,0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6,174 万元。
- (12) 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签订南郊中茵城项目-机电安装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3,828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尚未支付相关款项。
- (13) 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安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与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1 日签订翰林花园二期工程施工合同, 约定合同价款为 15,5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已经支付 10,900.96 万元。

3、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公司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

4、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 (1)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信集黄石 15060014 的《长安信托-黄石中茵酒店装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贷款合同》, 该信托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9,000 万元, 其中长期借款 1,500 万元, 短期借款 7,500 万元, 用于黄石中茵酒店内装修及改造, 短期借款到期日为 2016 年 2 月 6 日, 长期借款到期日为 2016 年 5 月 6 日。该项贷款设定的抵押担保情况为: 以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连云港市海州区新孔南路 42 号中茵名都 S4 号楼 1、2、3、4、地下一层及对应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进行抵押担保, 高建荣、冯飞飞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6,169.00 万元。
- (2) 公司以位于开发区南湖嘴黄石国用(2010 开)字第 2043 号、黄石国用(2010 开)字第 2044 号的土地使用权, 以黄石中茵国际大酒店商业在建房产, 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取得长期贷款。该项贷款为分次提款分期还款, 贷款合同本金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累计已收到本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 累计已归还本金人民币 5,15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公司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4,850 万元, 最后一期贷款还款到期日为 2016 年 5 月 23 日,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46,293.92 万元, 其中: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44,404.02 万元,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1,889.90 万元。

- (3) 公司以控股子公司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位于广州路以北、龙湾小区以西黄石国用(2013)第 00004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 由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保证担保, 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杭州路支行取得长期贷款。该项贷款为分次提款分期还款, 贷款合同本金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2013 年累计收到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累计已归还本金 2,000 万元, 公司贷款余额为 8,000 万元, 最后一期贷款还款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21 日,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21,204 万元。
- (4) 公司子公司淮安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以淮 A 国用(2009 出)字第 4343 号土地及翰林花园二期在建工程为抵押物, 由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开发区支行取得长期贷款, 贷款合同本金人民币 11,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已取得贷款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 累计已归还本金 5,674 万元,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公司贷款余额为 4,326 万元, 最后一期贷款还款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20,515.86 万元。
- (5) 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有限公司以昆房产证玉山字第 101211434 号作为抵押物; 由自然人高建荣, 冯飞飞以及中茵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向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取得长期借款, 该贷款合同本金为 35,000 万元。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有限公司于 2014 年获得贷款本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有限公司共取得本金 20,000 万元,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有限公司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最后一期还款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9 日,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 抵押物账面价值为 28,299.88 万元。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中茵鼎泰大数据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尚未出资

注：公司设立江苏中茵鼎泰大数据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并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经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6MA1MBR6P53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市场调查；工程项目咨询；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企业征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认证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财务报告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中茵掌易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注销。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2011 年 3 月 28 日，公司子公司 Wingtech Group (HongKong) Ltd.（以下简称：香港闻泰）与 TAT Chun Printed Circuit Company Ltd.（以下简称：香港达进）签署采购协议，向香港达进采购 25 万片 8118PCB，因所供 PCB 板存在质量问题，给香港闻泰带来重大损失。2012 年 2 月 2 日，香港闻泰向嘉兴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请求，要求香港达进赔偿 375 万美元，并于 5 月 30 日提出财产保全申请。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对香港达进持有的中山市达进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100%股权采取保全措施，并由闻泰通讯以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罗芳立交桥东侧的华佳大厦西栋裙楼 1-3 层[房地产证号：深房地字第 2000542879 号]进行抵押担保。2013 年 6 月 6 日，嘉兴仲裁委员会裁决香港达进向香港闻泰支付赔偿款 1,873,387 美元。2013 年 10 月 7 日，香港达进向香港高等法院原讼法庭申请撤销执行令。2015 年 4 月 14 日，香港高等法院裁决驳回香港达进关于撤销执行令的申请；2015 年 5 月 13 日，香港闻泰已收到香港达进支付的赔偿金，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处房产已解除担保手续。

十四、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6,060.84	-2,725,787.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690,141.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66,019.11	26,528,450.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01,777.7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7,309.96	3,297,649.2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04,661.30	-9,321,159.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091,250.92	-2,461,676.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84.86	-6,558,419.70
合 计	28,941,493.76	12,750,974.9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5 年 1-9 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0%	0.04	0.04

201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2%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	-0.07	-0.07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